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Kei Holdings Limited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9）

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變更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下述事項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起生效：

1. 周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而何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 韓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杜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3. 郭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栢華先生（「**周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辭任甲**」）及何志威先生（「**何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

* *僅供識別*

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乙**」)，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起生效，辭任乃由於彼等希望投放更多時間及精力處理彼等之其他業務。

周先生及何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分別有關辭任甲及辭任乙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周先生及何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貢獻良多，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周先生及何先生致謝，亦祝願周先生及何先生前程錦繡。

繼辭任甲及辭任乙後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韓建立先生(「**韓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委任甲**」)及杜輝先生(「**杜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委任乙**」)，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起生效。

韓先生，48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借貸業務累積超過二十年經驗。韓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現出任中微(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微金所平台之風險控制總監。在此之前，韓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六年為中國工商銀行海澱支行信貸部之中級客戶經理、自二零零六年起至二零一零年止為中慧擔保有限公司之副總裁，並自二零一零年起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止出任北京市國旭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韓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體育學院，為體育專業體育教員(參謀)培訓三年學制大專修業。

杜先生，40歲，於中國財務管理累積超過十年經驗。杜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現出任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立思辰**」)(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SHE：300010))之銷售總監。在此之前，韓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出任北京立思辰之財務總監。韓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中山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會計學本科學位。

韓先生及杜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有委任書，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起初步為期一年。彼等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內的董事輪值退任條文。根據其委任書條款，韓先生及杜先生分別享有每年董事袍金240,000港元及180,000港元，此金額經參考市價及彼就本集團業務付出之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釐定。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韓先生及杜先生(i)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本公佈日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及(iii)自本公佈日期起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於本公佈日期，各董事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本文披露者外，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甲及委任乙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而於本公佈日期亦無任何有關董事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

繼辭任乙後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錦添先生(「**郭先生**」)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謹此分別就委任甲及委任乙歡迎韓先生及杜先生加入。

承董事會命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偉昇先生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何沛田先生及韓建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浩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陳軼華先生及杜輝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其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ingkeiholdings.com內。

本公佈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